

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涉企行政检查标准

序号	检查事项	检查内容和依据	检查标准	备注
1	对在役地方高速公路养护监督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第八条、第六十九条；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第三条、第四十七条	一、检查坚持的基本原则 坚持法定性、公平公正、比例原则和公开透明。检查事项严格限定法律授权范围，杜绝随意检查；平等对待各类市场主体；根据企业风险等级实施差异化监管；检查依据、程序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。 二、检查要求程序规范 计划先行：年度检查计划报政府备	
2	对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监督检查	《自治区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办法》第三条；《自治区公路工程造价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五条		
3	对公路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六十二条；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七条；《公路建设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一条、第二十二条		
4	对公路建设市场主体的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十条、第六十五条；《自治区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第四条；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四条；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第四十条；《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》第九条；《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第六十一条、第六十二条		

5	对公路建设市场管理、建设程序执行、招标投标管理、信用管理、合同履约管理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四条，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、第四十七条，《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》第八条、第九条，《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第三条、第六十一条，《公路建设市场督查工作规则》第三条	案，推行"双随机一公开"模式（随机抽检对象、随机选派人员、结果公开），除应急检查外提前3日书面通知企业。	
6	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十条、第六十五条；《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》第4、5条	过程严谨：执法须2人以上并出示证件，全程佩戴执法记录仪，检查记录	
7	对公路服务设施的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第六十九条；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第三条；	由企业签字确认。	
8	对道路客运、货运（含危货运输）企业经营许可（备案）情况的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》、《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》、《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》、《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》、《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》、《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》	结果处置：7日内反馈结果，需整改的明确时限，行政处罚严格履行告知、听证程序。	
三、核心检查内容				

9	对道路客运、货运（含危货运输）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的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》、《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》、《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》《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》《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规范》、《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》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道路运输企业和城市客运企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（试行）》、《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》、《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》	聚焦安全生产、合规经营、生态环保三大领域： 安全生产： 企业主体责任落实、车辆动态监控、驾驶员资质及安全培训； 合规经营： 运输许可证有效性、车辆技术检测、运费结算备案；	
10	对道路客运、货运（含危货运输）企业动态监控系统的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》	生态环保： 货运车辆排放达标、维修企业危废处置合规性。	
11	对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管理的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》、《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》	四、突出维护企业权益保障	
12	对危险货物运输企业停车场设置的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》、《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规范》	明确企业有权核验执法人员身份、对检查过程录音录像，享有陈述申辩、	
13	对道路客运、货运（含危货）车辆技术状况的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》、《自治区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道路运输危险货物车辆标志》	听证及法律救济权利。设立投诉渠道（执法监督科电话：0999-8120420），	

14	对道路客运、货运（含危货运输）从业人员资质情况的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》、《道路运输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考核管理办法》	严禁执法人员无理由频繁检查、索要无关材料、擅自扣押资产或收受利益。 五、检查禁止下列行为 1. 无正当理由重复检查 2. 超范围索要材料 3. 违规扣押证照车辆 4. 接受企业利益输送	
15	对道路客运、货运（含危货运输）企业安全教育培训情况的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》、《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》、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》、《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》、《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》		
16	机动车维修企业备案及安全生产管理情况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》、《汽车维修业经营业务条件》		
17	小微型客车租赁企业备案及安全生产管理情况检查	《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管理办法》		
18	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备案及安全生产管理情况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》、《道路运输企业和城市客运企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（试行）》		

19	公交、出租、网约车企业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	《城市公共交通条例》、《城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规定》、《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》
20	公交、出租、网约车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检查	《城市公共交通条例》、《城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规定》、《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》、《出租汽车运营服务规范》、《道路运输企业和城市客运企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（试行）》、《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》
21	公交、出租、网约车从业人员资质情况的检查	《城市客运企业主要负责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考核管理办法》、《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》
22	对水路运输经营者资质保持情况的检查	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、第十七条、第三十四条
23	对水路运输经营者是否超越经营范围从事经营活动的检查	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、第三十三条

24	对运输船舶的经营资格条件和相关证书有效性,是否与企业经营范围相适应的检查	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、第十三条、第十八条	
25	对水路运输企业、经营户经营情况的检查	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、第十二条、第四十二条	
26	对船舶运营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	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、第十八条、第三十八条	
27	对客运船舶投保承运人责任保险情况的检查	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、第十九条、第三十九条	
28	对船舶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	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、第二十八条	